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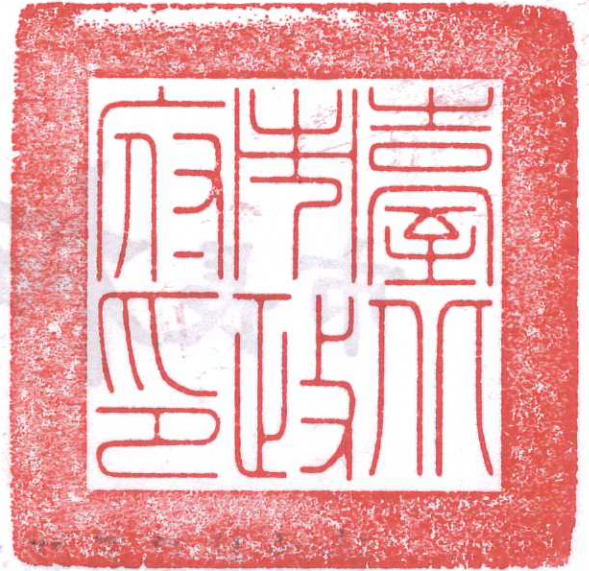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府地登字第10860115111號

附件：土地清冊1份



主旨：撤銷本府104年7月8日府地籍字第10431896700號公告附件序號58、59、60、92（詳如清冊），本府辦竣地籍清理囑託登記為國有之標的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117條及本府107年12月26日府地登字第1076023555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本府104年7月8日府地籍字第10431896700號公告原登記名義人楊敦訓所有本市士林區至善段五小段175、176、243地號等3筆土地（權利範圍各1/4）及謝朝廈所有本市北投區崇仰段四小段670-1地號土地（權利範圍1/5）於104年6月29日辦竣囑託登記為國有，嗣以107年12月26日府授地登字第1076023555號函請本市士林地政事務所重新清查，經該所陳報上開土地非屬地籍清理條例規定應清理標的，業已辦竣撤銷國有

登記，回復為原登記名義人名義，爰撤銷旨揭公告附件序號58、59、60、92之土地。



市長柯文哲

地政局局長張治祥決行



臺北市政府辦竣撤銷國有土地清冊

單位：平方公尺

原序號	土地/建物標示				原登記名義人	權利範圍
	鄉鎮 市區	段/小段	地號	面積		
58	士林區	至善段五小段	175	1193.00	楊敦訓	1/4
59	士林區	至善段五小段	176	1670.00	楊敦訓	1/4
60	士林區	至善段五小段	243	57.00	楊敦訓	1/4
92	北投區	崇仰段四小段	670-1	107.02	謝朝廈	1/5